

年轻女孩如果你想邂逅一份美丽情缘,就请注意了,对于自己所喜欢的小伙子,应该想办法去追求。下面的几条意见必能对你有所帮助。

主动进攻

一般来说,男青年是不会介意姑娘主动进攻的。相反,如果在大街上,或者在公共汽车上,突然有一位陌生的姑娘向小伙子打招呼,他们心中会觉得美滋滋的,甚至会给他带来信心。小伙子的看法和姑娘的想法,往往有很大的出入。因此,不要用自己的想法衡量小伙子,不妨打开芳心,主动大胆地接近他。

寻找话题

如果你与男性交往,那么,和他谈话是最基本的步骤。所以,在你发现一个自己喜欢的小伙子时,你必须悄悄地接近他,然后设法和他搭话。

施展魅力

有时,你会产生一些疑惑,男性选择女友的标准是什么呢?其实,男性喜欢姑娘的理由很多,并不是只有美貌的姑娘才会吸引男性。实际上每一个女性都有她独特的风采和魅力,这一定来自美丽的外表。因此,你没有丝毫理由自卑,你应该坚定信心,根据自己的特点和长处,大胆地施展你的魅力。

性情温柔

通常,男性选择女朋友,开始时大都喜欢追求容貌漂亮者。但是,如果时间交往,外



表就不是唯一的标准了。最重要的,还要考虑个性是否合适。多数男性寻找永久的伴侣,并不绝对地以外表的美丑作为唯一的选择标准。因此,就算你长得像仙女一样漂亮,但总是为人冷淡或举止轻浮,性格暴躁,那男性和你交往一段时间后,也会和你分手的。同样,外表不出色的姑娘,因为性情温柔,也会成为男性追求的对象。

巧妙暗示

主动和一位陌生的小伙子交谈也许不太适应,这时你可以采用另外一种形式。这就是由你发出信息,做出暗示,对方得到你的暗示后,就会开始采取行动。举例来说,当你发现自己喜欢的小伙子时,你可以向他露出

女孩的求爱宝典

□文/杨洪珍

微笑。他可能感到莫名其妙,但很快他就会反应过来,主动与你交谈。

打消顾虑

当你遇到一位自己喜欢的小伙子时,在什么都没有开始的时候,你也许会担心被拒绝,其实不必存在这些顾虑,问题并不是会不会被拒绝,而是自身有没有不安的想法,不安的心理,这才是问题的关键所在。例如,你很想和一个自己喜欢的小伙子约会,你可能会在电话机旁坐半天:“我要给他打个电话,然而……”心里犹豫不决,拿起电话想拨号码又放下,就这样反反复复,终于下不了决心。实际上,只要你勇敢地拨一次电话,事情就可能完全解决了,即使遭到拒绝,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情。

不怕失败

假如当你追求小伙子时真的被拒绝了,你也不必灰心丧气。原因可能不是你不好而是他已经有心上人了,不必把自己看得太低,这只能说明你和他没有缘分,有一天你终会遇到和你有缘的人。

什么样的女人可爱

一个任何时候都自己珍惜时光也鼓励男人珍惜时光的女人是最可爱的。这样的女人绝对不把时间浪费在玩游戏和梳妆打扮上,她会珍惜生命中的每一天,随时为自己理想奋斗。

一个心中有爱的女人是最可爱的。这样的女人会爱自己的孩子,爱父母,爱自己所爱的人,她会为了她所爱的付出自己的一切。这样的女人不是用清规戒律来约束男人,会使男人产生亲近的欲望。这样的爱感动男人,使他产生一种向上的冲动。

一个热爱自己工作的女人是最可爱的。这样的女人不会将事业放在她生命中的第一位,她不一定要做女强人,但她一定会努力做好自己的分内之事。她在工作上乐于和同事沟通和放心,只要是交给她做的,她就一定做好。

一个崇尚简单的女人是最可爱的。这样的女人心中没有过多的企求和奢望,她拥有一份平和和恬淡的心态。简单而可口的饭菜,随意而符合自己个性的衣着,再有一份简简单单的快乐,哪怕只是和自己所爱的人一起骑自行车,去河边坐一坐聊聊天,简单所带来的开心和幸福就足以让她回味无穷。

一个随时牵挂你的女人是最可爱的。这样的女人不见得非要多么漂亮,但她会随时让你感觉到她在关注着你。也许只是一个眼神,一个微笑,一句叮咛甚或一个短信,你会觉得她就在你的身边,心里激情荡漾。

最后,一个善解人意的女人是最可爱的。不管发生任何事情,不管你说任何话,还没等你开口,她已经知道了,开玩笑的说法就是:你“肚子里的蛔虫”,这样的女人简直就是人间尤物了,焉能不可爱?

一个充满阳光气息的女人是最可爱的。这样的女人心地善良,心理绝不阴暗,不会伤害任何人。她的心里充满了热情,就如冬日里暖暖的阳光一般随时温暖着你的心。

多情不是男人的坏处。相反,正是多情,才使男人有了价值。不是么?当你闲愁寂寞的时候,他多情地向你张望;当你关山难越的时候,他多情地向你伸手;当你望断天涯一筹莫展的时候,他多情地向你安慰;而当你杨柳枝头春意无限的时候,他又多情地给你带来一个电话,送上一束鲜花,抑或斟上杯美酒。你难道不觉得这男人的可爱、可亲,甚至须臾不可离么?倘若无此多情,也就没了人间的千风流、万种风情,没了你作为女人的存在价值。不是么?当你青春初萌

的时候,他多情的张望是否增加了你的自信?当你踽踽独行的时候,他多情的陪伴是否平添了你的勇敢?当你断鸿声里孤独无助的时候,他多情的支援是否塑造了你的坚强?而当你直挂云帆风顺得意的时候,他多情地关注与喝彩,是否更给了你不可或缺的温暖与体贴?

自古只有藤缠树,世上哪有树缠藤。男人进攻型的生理特征决定了他是六根不净的情种。倘若男人太下马来电话,电话中说

的仍旧是她一向问候你的那句话:你跟我清清(我的妻子)和孩子都好吧?我说都很好。她才放心地挂断电话。但我从她那低低的语气和稍显沙哑的声音中已明显听出,她老人家这两年比往年更苍老了。这使她心里骤然涌起一股莫名的酸楚和伤感。

十八岁以前我是在乡下上小学、初中和高中。小学和初中离家较近,每天放学后我都能早早回到家里,像个快乐的小鸟一样绕着母亲飞来飞去。而上高中后,我就离开了家,背上铺盖卷儿在位于县城的中学住校就读,一个星期回一次家,有时课程紧了两三个星期才回一次家。一个她十分疼爱的孩子突然不在她身边了,她觉得心里空荡荡的,所以家里一有什么东西要变卖,就把这个家伙从父亲手上抢过来,不去离家较远的小镇,而是故意绕远路来县城卖。在市场上急匆匆将那些东西早

那年深冬的一天,我已

洼的河谷地,踩着八十多里长的弯曲、泥泞的乡间小路,来学校为我送一床厚棉被。走到一个叫佛子岭的坡梁上的时候,她不小心脚下一滑摔倒在地,为了不让棉被沾上泥水,她尽力把身体

母亲一生谦卑。谦卑的母亲什么事都顺着父亲由着儿女让着别人。到晚年总觉得为儿女做得不够,从不曾想到要向儿女索取什么。我从学校毕业后就参加了工作,一直在外地教书,每年只能熬到暑假才能回家探望老人,每次回家都是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在家陪母亲的时间都不长。有好几次回家,妹妹都说:“妈几天前就说梦见你了”,“妈几天前就说你要回来”。我也曾多次下决心要不顾一切在家里多停几天陪伴母亲,可一想起我的学生,我的孩子,就又停住了。当我惴惴不安又十分内疚地告诉母亲我要走的时候,母亲从未拦挡过我。每次我离家,母亲都要送我到村外,分别时总是那两句话:“把公家的事当成个事,别让我操心。”

2000年6月22日弟弟病逝,24日安葬。这期间,家里人怕父母伤心过度,把二老送到在县城的姐姐家。7月1日,我抽出时间去姐姐家看望二老。我看到父母几天工夫便老了许多,父亲大口大口地抽烟,母亲不住声地长吁短叹。我怕提起弟弟的事会让二老更加伤心,又实在想不出合适的话,只是默默地陪父母坐着。这天下午,当我向老人告别时,母亲还是像往常那样没有拦挡我,但我分明看到两颗硕大的浑浊的泪珠溢出母亲眼角。我一下子慌了神,心里难过极了。我只知道学生需要我,我的孩子需要我;可我竟没有为母亲多想一想。白发人送黑发人,都已年过八旬的老人了,心里的苦水车载斗量。见到父母几个小时我就要离开,就要把无边的撕心裂肺的寂寞,把漫长的失神落魄的等待抛给老人,这怎能不使母亲伤心呢?我急忙安慰母亲,留了下来,第二天返回单位。

母亲一生谦卑。谦卑的母亲什么事都顺着父亲由着儿女让着别人。到晚年总觉得为儿女做得不够,从不曾想到要向儿女索取什么。我从学校毕业后就参加了工作,一直在外地教书,每年只能熬到暑假才能回家探望老人,每次回家都是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在家陪母亲的时间都不长。有好几次回家,妹妹都说:“妈几天前就说梦见你了”,“妈几天前就说你要回来”。我也曾多次下决心要不顾一切在家里多停几天陪伴母亲,可一想起我的学生,我的孩子,就又停住了。当我惴惴不安又十分内疚地告诉母亲我要走的时候,母亲从未拦挡过我。每次我离家,母亲都要送我到村外,分别时总是那两句话:“把公家的事当成个事,别让我操心。”

2000年6月22日弟弟病逝,24日安葬。这期间,家里人怕父母伤心过度,把二老送到在县城的姐姐家。7月1日,我抽出时间去姐姐家看望二老。我看到父母几天工夫便老了许多,父亲大口大口地抽烟,母亲不住声地长吁短叹。我怕提起弟弟的事会让二老更加伤心,又实在想不出合适的话,只是默默地陪父母坐着。这天下午,当我向老人告别时,母亲还是像往常那样没有拦挡我,但我分明看到两颗硕大的浑浊的泪珠溢出母亲眼角。我一下子慌了神,心里难过极了。我只知道学生需要我,我的孩子需要我;可我竟没有为母亲多想一想。白发人送黑发人,都已年过八旬的老人了,心里的苦水车载斗量。见到父母几个小时我就要离开,就要把无边的撕心裂肺的寂寞,把漫长的失神落魄的等待抛给老人,这怎能不使母亲伤心呢?我急忙安慰母亲,留了下来,第二天返回单位。

当时我曾痛下决心:这样的事不会有第二次了。可是今年春节,我又一次让母亲伤心了。又是半年没有见到母亲了,不知母亲身体怎样,心情如何,心里急得像一团火在燃烧。好不容易放寒假了,又要给学生补课。待补课告一段落,我便急忙往老家赶,其时已是腊月二十八了。回到家后,看到八十六岁的老母亲身体硬朗无病无痛,悬在半空的心总算放了下来。母亲的事“才下眉头”,孩子的事却“又上心头”,想到一个孩子已被老板辞退多日,找工作的事还没有着落,心里便有些急了。这个孩子无产无业无文凭无技术,全靠出卖苦力挣一点钱养家糊口,没有工作便没有饭吃,一餐食一豆羹,得之则生非得则死。谁能想到在我生命之歌的最后几章里,有关生存的话题竟变得如此现实和具体、沉重和苦涩。年前正是托人找门子寻工作的时机,机会一失,叫我老死吃天

从何下手。于是到了傍晚,趁母亲高

面前提起,她地拆开搬家时妈妈送的那张大床,想翻出一件换季衣服出来,一件淡紫色的裙子闯入了视线。

她地一下抖开裙子,颜色依旧那样纯净、鲜亮,只是式样有些过时了,那大大的裙摆,和现在大街流行的紧身的时尚格格不入,但却是她少女时代的最爱。她把裙子贴在身上比量着,似乎又一次听到那个男孩的声音。

无忧无虑的少女时代,尤其是刚刚参加工作,生活好像一下子有了丰足的保障,几个好友聚在一起,不是商量着去那儿吃一顿,或是又上那儿去逛

远疆的进取之心和他永远逾越的现实之累,则使他总被多情伤透了脑筋,甚至不得不为此付出代价。因此,多情不是男人的归宿,而专情才是男人的成熟。只不过,这要仰赖于你,要看你是否有本事将他情吸成一团圆

圈儿,死死把棉被抱在怀里,却任由身体在泥水和风雪中乱滚。滚到坡梁底下的沟渠里时,她不仅成了一个浑身湿淋淋的泥人儿,膝盖还被石尖儿划出一条长长的伤口,鲜血水一样涌出来,染红了她的右腿。她忍着剧烈的疼痛,一瘸一拐地来到学校。当我看到母亲苍白的脸色和满身的泥水,以及被鲜血染红的腿脚时,顿时伤心无比,泪如泉涌……

我妻子生那年,母亲打老远从家乡乘火车来到我们居住的小城。从孩子“呱呱”坠地到满百天的这些日子里,她日夜寸步不离地守候在妻身边在母亲的精心照料下,妻子和孩子都很平安健康。如今,我们的儿子已经9岁了。母亲那乌黑的发丝也变得雪白,额头上布满深深的皱纹。但她对于儿女的一腔深沉的爱恋之情却一丝一毫也没有减退,像早春的

阳光一样,时时刻刻让我们感到幸福和温暖……

落他两句,车来了。华一个箭步冲上去,抢到两个座位,示意她坐下。她嘻嘻地笑着:“谢谢啊。”却见华的脸红了,居然把头转向窗外。真怪,这个人!她不再管他的。

下车后,她径直向自己的车走去,华还一直跟在她后边。转过一个小花坛,她紧赶几步,站在了她面前,她茫然地站住了。

那个阿华,那个腼腆的、朴实的、几乎一直被当作同性的男孩,突然开口了,声音轻轻地,却清晰地:“你穿这裙子真漂亮……可爱极了,象小天使一样。”一个小锦囊悄悄地塞进她手里,她转身跑了。

她愣在那里,一份喜悦和羞涩慢慢铺开,打开小小的锦囊,一对淡蓝色的手链晶莹剔透,在阳光下发出纯净的光芒。天蓝得空灵,白云优雅地飘过,懵懂无知的少女,来不及躲闪就被一份全新的感觉击中,她听到了心地花开的天籁之音。

许多年过去了,她依然清晰地记起了那种微醉的感觉。但此刻,她早已离开了那个海滨小城,经历了许多的事情,象个大姑娘般规规矩矩的恋爱过,终于为人妻,为人母,却再也不曾听到过那样温柔的赞美。“琴棋书画诗酒花,当年样样不离开。如今七事已改变,柴米油盐酱醋茶。”天还是天,云还是云,可浪漫的触觉早已迟钝。回首往事,更像是打开了一本尘封已久的童话,书上字迹清晰如昨,书中的故事遥不可及。

老公走进来,看见她手上的裙子,笑道:“哟,这是哪个朝代的文物啊,你还留着呀。”她不理会,抚了一下硬硬的短发,依旧把裙子郑重地放进衣柜。对她而言,那是一段美丽的记忆。

儿子跑进来:“妈妈,给我讲故事。”她抱起孩子,拿出一本童话书,格外温柔地对他念起书上的字句。光阴悄悄更替,她的童话时代已经过去,深藏在旧日裙衫里。

让母亲伤心的两件事

□文/猴绿贤

这种打击,只好说些别的话来解释,来安慰母亲。

第二天(腊月二十九)上午,母亲给我说:你走吧。我把公家的事当成个事,把娃管好。不要给我操心。”这时候母亲已经不流泪了,我的眼泪却止也止不住。如此谦卑如此明白如此伟大的母亲,我欠你的实在是太多了。

我让母亲伤心的这两次。每次我都有的一种深深的负罪感,压得我喘不过气来,提起笔写一写,或许会好受一些。

气凉了,她拆开搬家时妈妈送的那张大床,想翻出一件换季衣服出来,一件淡紫色的裙子闯入了视线。

她地一下抖开裙子,颜色依旧那样纯净、鲜亮,只是式样有些过时了,那大大的裙摆,和现在大街流行的紧身的时尚格格不入,但却是她少女时代的最爱。她把裙子贴在身上比量着,似乎又一次听到那个男孩的声音。

无忧无虑的少女时代,尤其是刚刚参加工作,生活好像一下子有了丰足的保障,几个好友聚在一起,不是商量着去那儿吃一顿,或是又上那儿去逛

远疆的进取之心和他永远逾越的现实之累,则使他总被多情伤透了脑筋,甚至不得不为此付出代价。因此,多情不是男人的归宿,而专情才是男人的成熟。只不过,这要仰赖于你,要看你是否有本事将他情吸成一团圆

圈儿,死死把棉被抱在怀里,却任由身体在泥水和风雪中乱滚。滚到坡梁底下的沟渠里时,她不仅成了一个浑身湿淋淋的泥人儿,膝盖还被石尖儿划出一条长长的伤口,鲜血水一样涌出来,染红了她的右腿。她忍着剧烈的疼痛,一瘸一拐地来到学校。当我看到母亲苍白的脸色和满身的泥水,以及被鲜血染红的腿脚时,顿时伤心无比,泪如泉涌……

我妻子生那年,母亲打老远从家乡乘火车来到我们居住的小城。从孩子“呱呱”坠地到满百天的这些日子里,她日夜寸步不离地守候在妻身边在母亲的精心照料下,妻子和孩子都很平安健康。如今,我们的儿子已经9岁了。母亲那乌黑的发丝也变得雪白,额头上布满深深的皱纹。但她对于儿女的一腔深沉的爱恋之情却一丝一毫也没有减退,像早春的

阳光一样,时时刻刻让我们感到幸福和温暖……

落他两句,车来了。华一个箭步冲上去,抢到两个座位,示意她坐下。她嘻嘻地笑着:“谢谢啊。”却见华的脸红了,居然把头转向窗外。真怪,这个人!她不再管他的。

下车后,她径直向自己的车走去,华还一直跟在她后边。转过一个小花坛,她紧赶几步,站在了她面前,她茫然地站住了。

那个阿华,那个腼腆的、朴实的、几乎一直被当作同性的男孩,突然开口了,声音轻轻地,却清晰地:“你穿这裙子真漂亮……可爱极了,象小天使一样。”一个小锦囊悄悄地塞进她手里,她转身跑了。

她愣在那里,一份喜悦和羞涩慢慢铺开,打开小小的锦囊,一对淡蓝色的手链晶莹剔透,在阳光下发出纯净的光芒。天蓝得空灵,白云优雅地飘过,懵懂无知的少女,来不及躲闪就被一份全新的感觉击中,她听到了心地花开的天籁之音。

许多年过去了,她依然清晰地记起了那种微醉的感觉。但此刻,她早已离开了那个海滨小城,经历了许多的事情,象个大姑娘般规规矩矩的恋爱过,终于为人妻,为人母,却再也不曾听到过那样温柔的赞美。“琴棋书画诗酒花,当年样样不离开。如今七事已改变,柴米油盐酱醋茶。”天还是天,云还是云,可浪漫的触觉早已迟钝。回首往事,更像是打开了一本尘封已久的童话,书上字迹清晰如昨,书中的故事遥不可及。

落他两句,车来了。华一个箭步冲上去,抢到两个座位,示意她坐下。她嘻嘻地笑着:“谢谢啊。”却见华的脸红了,居然把头转向窗外。真怪,这个人!她不再管他的。

下车后,她径直向自己的车走去,华还一直跟在她后边。转过一个小花坛,她紧赶几步,站在了她面前,她茫然地站住了。

那个阿华,那个腼腆的、朴实的、几乎一直被当作同性的男孩,突然开口了,声音轻轻地,却清晰地:“你穿这裙子真漂亮……可爱极了,象小天使一样。”一个小锦囊悄悄地塞进她手里,她转身跑了。

她愣在那里,一份喜悦和羞涩慢慢铺开,打开小小的锦囊,一对淡蓝色的手链晶莹剔透,在阳光下发出纯净的光芒。天蓝得空灵,白云优雅地飘过,懵懂无知的少女,来不及躲闪就被一份全新的感觉击中,她听到了心地花开的天籁之音。

许多年过去了,她依然清晰地记起了那种微醉的感觉。但此刻,她早已离开了那个海滨小城,经历了许多的事情,象个大姑娘般规规矩矩的恋爱过,终于为人妻,为人母,却再也不曾听到过那样温柔的赞美。“琴棋书画诗酒花,当年样样不离开。如今七事已改变,柴米油盐酱醋茶。”天还是天,云还是云,可浪漫的触觉早已迟钝。回首往事,更像是打开了一本尘封已久的童话,书上字迹清晰如昨,书中的故事遥不可及。

老公走进来,看见她手上的裙子,笑道:“哟,这是哪个朝代的文物啊,你还留着呀。”她不理会,抚了一下硬硬的短发,依旧把裙子郑重地放进衣柜。对她而言,那是一段美丽的记忆。

儿子跑进来:“妈妈,给我讲故事。”她抱起孩子,拿出一本童话书,格外温柔地对他念起书上的字句。光阴悄悄更替,她的童话时代已经过去,深藏在旧日裙衫里。

我下决心痛改前非,将书呀、笔呀什么的挪一边。买来最好的毛线,虚心求教小王夫人。白天织晚上织,丈夫大加赞赏,看我的眼光越发温柔。从春秋到,好容易完成了这伟大的工程。看着夫君穿着新毛衣从东溜到西,我直埋怨:“你也真是到了岁数,不过刚40出点头,怎么走路总是窝着腰,斜着膀子?”

直到有一天,小王又携夫人来玩,我又旧话重提。小王夫人上下仔细打量了一下先生,笑得捂着肚子抹眼泪:“天哪!天哪!看看你的手艺!哪里是他斜着膀子,分明是你织的毛衣袖子不一样长!”

一连好几天,我都为自己不是职业的主妇而黯然神伤,一旁的夫君却抚掌大笑,他说你做家务是笨点,可你知书达理,能写善画,还会脸红呢!当然啦,能上厅厅堂,下得厨房更好,可世界上的事,哪能两全齐美呢?说实在的,我这辈子挺知足的,因为我娶的女人虽不是倾国倾城,却也是伶俐俐俐,是一心一意跟我过日子的女人——这就够了!

织毛衣

□文/曹雷

我下决心痛改前非,将书呀、笔呀什么的挪一边。买来最好的毛线,虚心求教小王夫人。白天织晚上织,丈夫大加赞赏,看我的眼光越发温柔。从春秋到,好容易完成了这伟大的工程。看着夫君穿着新毛衣从东溜到西,我直埋怨:“你也真是到了岁数,不过刚40出点头,怎么走路总是窝着腰,斜着膀子?”

直到有一天,小王又携夫人来玩,我又旧话重提。小王夫人上下仔细打量了一下先生,笑得捂着肚子抹眼泪:“天哪!天哪!看看你的手艺!哪里是他斜着膀子,分明是你织的毛衣袖子不一样长!”

一连好几天,我都为自己不是职业的主妇而黯然神伤,一旁的夫君却抚掌大笑,他说你做家务是笨点,可你知书达理,能写善画,还会脸红呢!当然啦,能上厅厅堂,下得厨房更好,可世界上的事,哪能两全齐美呢?说实在的,我这辈子挺知足的,因为我娶的女人虽不是倾国倾城,却也是伶俐俐俐,是一心一意跟我过日子的女人——这就够了!



落他两句,车来了。华一个箭步冲上去,抢到两个座位,示意她坐下。她嘻嘻地笑着:“谢谢啊。”却见华的脸红了,居然把头转向窗外。真怪,这个人!她不再管他的。

下车后,她径直向自己的车走去,华还一直跟在她后边。转过一个小花坛,她紧赶几步,站在了她面前,她茫然地站住了。

那个阿华,那个腼腆的、朴实的、几乎一直被当作同性的男孩,突然开口了,声音轻轻地,却清晰地:“你穿这裙子真漂亮……可爱极了,象小天使一样。”一个小锦囊悄悄地塞进她手里,她转身跑了。

她愣在那里,一份喜悦和羞涩慢慢铺开,打开小小的锦囊,一对淡蓝色的手链晶莹剔透,在阳光下发出纯净的光芒。天蓝得空灵,白云优雅地飘过,懵懂无知的少女,来不及躲闪就被一份全新的感觉击中,她听到了心地花开的天籁之音。

许多年过去了,她依然清晰地记起了那种微醉的感觉。但此刻,她早已离开了那个海滨小城,经历了许多的事情,象个大姑娘般规规矩矩的恋爱过,终于为人妻,为人母,却再也不曾听到过那样温柔的赞美。“琴棋书画诗酒花,当年样样不离开。如今七事已改变,柴米油盐酱醋茶。”天还是天,云还是云,可浪漫的触觉早已迟钝。回首往事,更像是打开了一本尘封已久的童话,书上字迹清晰如昨,书中的故事遥不可及。

老公走进来,看见她手上的裙子,笑道:“哟,这是哪个朝代的文物啊,你还留着呀。”她不理会,抚了一下硬硬的短发,依旧把裙子郑重地放进衣柜。对她而言,那是一段美丽的记忆。

儿子跑进来:“妈妈,给我讲故事。”她抱起孩子,拿出一本童话书,格外温柔地对他念起书上的字句。光阴悄悄更替,她的童话时代已经过去,深藏在旧日裙衫里。

我下决心痛改前非,将书呀、笔呀什么的挪一边。买来最好的毛线,虚心求教小王夫人。白天织晚上织,丈夫大加赞赏,看我的眼光越发温柔。从春秋到,好容易完成了这伟大的工程。看着夫君穿着新毛衣从东溜到西,我直埋怨:“你也真是到了岁数,不过刚40出点头,怎么走路总是窝着腰,斜着膀子?”

直到有一天,小王又携夫人来玩,我又旧话重提。小王夫人上下仔细打量了一下先生,笑得捂着肚子抹眼泪:“天哪!天哪!看看你的手艺!哪里是他斜着膀子,分明是你织的毛衣袖子不一样长!”

一连好几天,我都为自己不是职业的主妇而黯然神伤,一旁的夫君却抚掌大笑,他说你做家务是笨点,可你知书达理,能写善画,还会脸红呢!当然啦,能上厅厅堂,下得厨房更好,可世界上的事,哪能两全齐美呢?说实在的,我这辈子挺知足的,因为我娶的女人虽不是倾国倾城,却也是伶俐俐俐,是一心一意跟我过日子的女人——这就够了!

织毛衣

□文/曹雷

我下决心痛改前非,将书呀、笔呀什么的挪一边。买来最好的毛线,虚心求教小王夫人。白天织晚上织,丈夫大加赞赏,看我的眼光越发温柔。从春秋到,好容易完成了这伟大的工程。看着夫君穿着新毛衣从东溜到西,我直埋怨:“你也真是到了岁数,不过刚40出点头,怎么走路总是窝着腰,斜着膀子?”

直到有一天,小王又携夫人来玩,我又旧话重提。小王夫人上下仔细打量了一下先生,笑得捂着肚子抹眼泪:“天哪!天哪!看看你的手艺!哪里是他斜着膀子,分明是你织的毛衣袖子不一样长!”

一连好几天,我都为自己不是职业的主妇而黯然神伤,一旁的夫君却抚掌大笑,他说你做家务是笨点,可你知书达理,能写善画,还会脸红呢!当然啦,能上厅厅堂,下得厨房更好,可世界上的事,哪能两全齐美呢?说实在的,我这辈子挺知足的,因为我娶的女人虽不是倾国倾城,却也是伶俐俐俐,是一心一意跟我过日子的女人——这就够了!

织毛衣

直面男人的多情

□文/杨红霞

疑,是男人用多情冲垮了你最初的羞赧,是男人用多情融化了你最后的冷漠。而正是因了多情,才使男人能够燃烧你埋藏至深的思想与情感,才使男人能够激活你麻木至深的灵魂与肉体……所以,你渴盼男人的多情,你追逐多情的男人。

然而,多情谁似南山月?男人的多情有时也呈放射状,即所谓吃着碗里,看着锅里,而且常常看的还不止一口锅。这就难免使你男人多情的真诚度打了问号。事实上,多情常被无情恼,男人的大胆直率和他的屡屡碰壁,决定了他必然采取多情的姿态;而无情不似多情苦,男人永

早贱价出手后,她就买几样我最爱吃的东西带到学校看望我。母亲见到我时那个高兴劲儿就甭提了。这一切,只要看着她那张挂满微笑的脸就可以看出。与此同时,她还帮我洗衣服和被褥,整理床铺。就硬把本来就不很脏的衣服和被褥拿

水房再认真地洗一遍。当我夜里躺在床上闻到干干净净的被子散发出一股淡淡的皂香时,心里就是对母亲涌起一股深深的感激之情……

那年深冬的一天,我已

洼的河谷地,踩着八十多里长的弯曲、泥泞的乡间小路,来学校为我送一床厚棉被。走到一个叫佛子岭的坡梁上的时候,她不小心脚下一滑摔倒在地,为了不让棉被沾上泥水,她尽力把身体

远疆的进取之心和他永远逾越的现实之累,则使他总被多情伤透了脑筋,甚至不得不为此付出代价。因此,多情不是男人的归宿,而专情才是男人的成熟。只不过,这要仰赖于你,要看你是否有本事将他情吸成一团圆

母爱情

□文/龚保彦

洼的河谷地,踩着八十多里长的弯曲、泥泞的乡间小路,来学校为我送一床厚棉被。走到一个叫佛子岭的坡梁上的时候,她不小心脚下一滑摔倒在地,为了不让棉被沾上泥水,她尽力把身体

落他两句,车来了。华一个箭步冲上去,抢到两个座位,示意她坐下。她嘻嘻地笑着:“谢谢啊。”却见华的脸红了,居然把头转向窗外。真怪,这个人!她不再管他的。

下车后,她径直向自己的车走去,华还一直跟在她后边。转过一个小花坛,她紧赶几步,站在了她面前,她茫然地站住了。

那个阿华,那个腼腆的、朴实的、几乎一直被当作同性的男孩,突然开口了,声音轻轻地,却清晰地:“你穿这裙子真漂亮……可爱极了,象小天使一样。”一个小锦囊悄悄地塞进她手里,她转身跑了。

她愣在那里,一份喜悦和羞涩慢慢铺开,打开小小的锦囊,一对淡蓝色的手链晶莹剔透,在阳光下发出纯净的光芒。天蓝得空灵,白云优雅地飘过,懵懂无知的少女,来不及躲闪就被一份全新的感觉击中,她听到了心地花开的天籁之音。

许多年过去了,她依然清晰地记起了那种微醉的感觉。但此刻,她早已离开了那个海滨小城,经历了许多的事情,象个大姑娘般规规矩矩的恋爱过,终于为人妻,为人母,却再也不曾听到过那样温柔的赞美。“琴棋书画诗酒花,当年样样不离开。如今七事已改变,柴米油盐酱醋茶。”天还是天,云还是云,可浪漫的触觉早已迟钝。回首往事,更像是打开了一本尘封已久的童话,书上字迹清晰如昨,书中的故事遥不可及。

老公走进来,看见她手上的裙子,笑道:“哟,这是哪个朝代的文物啊,你还留着呀。”她不理会,抚了一下硬硬的短发,依旧把裙子郑重地放进衣柜。对她而言,那是一段美丽的记忆。

儿子跑进来:“妈妈,给我讲故事。”她抱起孩子,拿出一本童话书,格外温柔地对他念起书上的字句。光阴悄悄更替,她的童话时代已经过去,深藏在旧日裙衫里。

我下决心痛改前非,将书呀、笔呀什么的挪一边。买来最好的毛线,虚心求教小王夫人。白天织晚上织,丈夫大加赞赏,看我的眼光越发温柔。从春秋到,好容易完成了这伟大的工程。看着夫君穿着新毛衣从东溜到西,我直埋怨:“你也真是到了岁数,不过刚40出点头,怎么走路总是窝着腰,斜着膀子?”

直到有一天,小王又携夫人来玩,我又旧话重提。小王夫人上下仔细打量了一下先生,笑得捂着肚子抹眼泪:“天哪!天哪!看看你的手艺!哪里是他斜着膀子,分明是你织的毛衣袖子不一样长!”

一连好几天,我都为自己不是职业的主妇而黯然神伤,一旁的夫君却抚掌大笑,他说你做家务是笨点,可你知书达理,能写善画,还会脸红呢!当然啦,能上厅厅堂,下得厨房更好,可世界上的事,哪能两全齐美呢?说实在的,我这辈子挺知足的,因为我娶的女人虽不是倾国倾城,却也是伶俐俐俐,是一心一意跟我过日子的女人——这就够了!

织毛衣

□文/曹雷

我下决心痛改前非,将书呀、笔呀什么的挪一边。买来最好的毛线,虚心求教小王夫人。白天织晚上织,丈夫大加赞赏,看我的眼光越发温柔。从春秋到,好容易完成了这伟大的工程。看着夫君穿着新毛衣从东溜到西,我直埋怨:“你也真是到了岁数,不过刚40出点头,怎么走路总是窝着腰,斜着膀子?”

直到有一天,小王